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保证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建全，全面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情况，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点、内部控制环境等因素，制订本认定标准。

第二章 内部控制缺陷分类

第二条 内部控制缺陷按其成因分为设计缺陷和运行缺陷。

第三条 按照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程度，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一）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当存在任何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时，应当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作出内部控制无效的结论。

（二）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的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不会严重危及内部控制的整体有效性，但也应当引起董事会、经理层的充分关注。

（三）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第三章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第四条 按照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目标和其他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影响具体表现形式，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从定性和定量两方面考虑，分别制订了相应的缺陷认定标准并判断是否属于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对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通过定性和定量的方法将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②公司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信息披露、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和责任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重大行政监管处罚；

③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发挥有效监督职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

④企业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

(2)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定量标准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净资产	错报 $\geq$ 净资产的 3%	净资产的 $0.5\% \leq$ 错报 < 净资产的 3%	错报 < 净资产的 0.5%

(二)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定性标准

出现以下情形并造成重大影响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②“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

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④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⑤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2、定量标准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净资产	错报 $\geq$ 净资产的 3%	净资产的 $0.5\% \leq$ 错报 < 净资产的 3%	错报 < 净资产的 0.5%

第五条 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

数据。

第四章 附则

第六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修订及解释，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实施。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